

2023 年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以及人民防空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住房制度改革与发展和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工作。制定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执行。负责县住房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交易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公房管理、物业管理活动、房地产中介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交易、商品房预（销）售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白蚁防治行业监督管理。指导房屋租赁备案管理等相关工作。

（四）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的实施；组织制订和会同有关部门发布建设工程建材信息价格。

（五）负责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人防工程的施工许可、质量安全和竣工验收备案的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组织或参与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施工

现场应急抢险工作。

（六）负责推进建筑行业科技进步。负责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散装水泥的推广和应用和监督管理。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含消防、人防设计）审查的监督管理。组织大中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

（七）统筹城镇建设工作，负责制订城乡建设和城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城镇道路、桥梁、园林绿化、燃气、供水、排水、污水、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

（八）指导城镇建设、农村住房建设、美丽乡村建设、乡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宜居村镇和绿色村庄创建工作。负责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历史建筑、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的相关保护工作。

（九）负责城镇供水行业管理。负责组织实施供水行业特许经营管理制度。监督检查公共供水和自建设施供水单位的供水水质，监督供水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

（十）负责排水、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行业管理。组织实施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行业特许经营管理制度。监督排水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负责污水（含污泥）处理设施的建设、运营管理。

（十一）统筹全县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拟订

全县人民防空建设计划，并督促检查落实。负责人防指挥工程和大型的人民防空工程的立项、设计和建设、验收和使用等有关事宜。指导人民防空的业务建设、推广应用新技术、总结推广人民防空工作的经验。组织指导人民防空建设经费管理，监督各级经费使用情况。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贯彻落实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调控、城乡建设和供排污一体化改革的相关职责，进一步简政放权、强化监管力度，统筹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建设，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制度、施工许可审批制度的改革，强化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加快供排污一体化改革，推动供排污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市场化。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推进城乡建设平衡发展。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博罗分局有关职责分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统筹全县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污水管网建设管理工作。统筹全县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并监督执行。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惠阳分局负责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生活环境执法检查 and 出水水质监督性检测。统筹全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设施建设、污水管网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全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计划和下达年度建设计划并监督执行。

2. 与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有关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使有关城镇建设行政职能；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使城镇管理行政职能，住房城乡规划建设领域的行政处罚及相关监督检查、行政强制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息、安全、保密、宣传、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工作。负责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办理。负责组织人事、党务、机构编制、纪检监察、廉政建设、工青妇、计划生育、出境管理、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牵头开展局扶贫工作。指导建设行业的继续教育培训及注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组织或指导城乡建设和人民防空知识的培训、宣传教育工作。统筹建筑和房地产行业党建工作。

（二）行政审批股（法规信息股）。负责建设行业行政审批服务相关职能。负责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工作。负责相关司法和法制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负责信访维稳、政务公开和网络问政工作。负责建设行业政务改革和审批制度优化，拟订相关改革实施方案。负责统筹、指导、建设和管理城乡建设的相关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行政违法案件的调处。指导镇（街道）有关城乡建设的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住房管理股（县住房委员会办公室）。拟订住房发展

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与发展，制定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执行。负责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工作。负责房屋交易、商品房预（销）售、房地产中介行业的监督管理。指导房屋租赁备案管理、建立健全房屋租赁管理制度，规范住房租赁市场。拟订本县物业管理规范性文件。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监督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负责房屋白蚁防治机构的归口管理和登记备案。指导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工作。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公房管理工作。负责县住房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建筑市场管理股。负责建筑市场和房地产管理、建立建筑行业 and 房地产行业信用体系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建筑业企业、监理企业、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管理和核准工作。负责预拌混凝土（含预拌砂浆）搅拌站建设审批、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行政许可工作。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管理、招标标底和竣工结算备案。拟订建设工程补充定额、计价标准。调解处理建设项目相关合同纠纷。

（五）城乡建设管理股。拟订城乡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制订城乡建设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统筹城乡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建筑行业管理。统筹城乡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农村危房改造、村镇人居环境改善等工作。组织实施建设工程档案业务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指导建设工程档案工作。负责建设行业科技与标准化工作。负责散装水泥、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装配

式建筑等新技术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建筑工程项目技术性审查工作。负责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含消防、人防）行业的监督管理。组织大中型建筑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历史建筑、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工作。

（六）市政建设管理股。制订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城镇供水、节水、排水、生活污水处理、燃气等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大中型市政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燃气与生活垃圾处理等行业管理。统筹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统筹地下管线管廊、城镇地下空间的综合开发和建设。核发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资质证书。负责城镇供水、节水、排水、城镇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行业管理和特许经营实施。指导行业的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监督管理城镇供水水质和二次供水。统筹海绵城镇建设和黑臭水体整治。负责核发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负责监管污水（含污泥）处理设施运营。负责组织推广各类生活污水处理技术。

（七）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负责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结建式人防工程的施工许可、质量安全监督、竣工验收备案的管理。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起重机械设备机构、工程材料质量、检测质量的管理。组织或参与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施工现场应急抢险工作。调解处理建设项

目劳资纠纷。

（八）人民防空股。统筹全县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建设计划，并督促检查落实。负责人防指挥工程和大型的人民防空工程的立项、设计和建设、验收和使用等有关事宜。负责人民防空工程、指挥通信工程和警报设施的使用、维护和管理；负责人民防空疏散建设；指导和监督人民防空工程专用防护设备、设施的生产、安装和使用；指导、监督和检查重要经济目标和有关部门的人民防空建设；负责指导人民防空专业队伍建设和训练；负责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865. 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83. 21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82. 2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9865. 42	本年支出合计	9865. 42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865.42	支出总计	9865.4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80.41	3980.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865.42	1820.75	8044.67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3.21	1820.75	462.46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83.21	1820.75	462.46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283.21	1820.75	462.4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2.21	0.00	7582.21	0.00	0.00	0.00	0.00
22101	住房保障安居工程支出	7582.21	0.00	7582.21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69.80	0.00	69.8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532.00	0.00	3532.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80.41	0.00	3980.41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86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83.2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82. 2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9865. 42	本年支出合计	9865. 4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9865. 42	支出总计	9865. 42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865.42	1820.75	8044.67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1]人大事务	0.00	0.00	0.00
[2010101]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283.21	1820.75	462.4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83.21	1820.75	462.46
[2120101]行政运行	2283.21	1820.75	462.46
[221]住房保障支出	7582.21	0.00	7582.21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82.21	0.00	7582.21
[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	69.80	0.00	69.80
[2210108]老旧小区改造	3532.00	0.00	3532.00
[2210199]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80.41	0.00	3980.41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820.75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39.29
[30101]基本工资	265.09
[30102]津贴补贴	241.03
[30103]奖金	349.18
[30107]绩效工资	92.1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8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5.4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3
[30113]住房公积金	139.5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6.42
[30201]办公费	69.4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0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185.0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6.42	76.42	0.00	0.00
“三公”经费	7.00	7.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00	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044. 67
[301]工资福利支出	0. 00
[30106]伙食补助费	0. 00
[30101]基本工资	0. 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3. 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3. 20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979. 01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979. 01
[399]其他支出	462. 46
[39999]其他支出	462. 46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 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820.75	1820.75	1820.75	0.00	0.00	0.00	0.00
住建局	1820.75	1820.75	1820.75	0.00	0.00	0.00	0.00
博罗县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	1820.75	1820.75	1820.75	0.00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1744.33	1744.33	1744.33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76.42	76.42	76.42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8044.67	8044.67	8044.67	0.00	0.00	0.00	0.00	
住建局	8044.67	8044.67	8044.67	0.00	0.00	0.00	0.00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44.67	8044.67	8044.67	0.00	0.00	0.00	0.00	
中央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博罗县	1307.00	1307.00	1307.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年度目标任务,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发挥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69.80	69.80	69.80	0.00	0.00	0.00	0.00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2023-博罗县	801.40	801.40	801.40	0.00	0.00	0.00	0.00	对既有的公共租赁住房进行维护升级,支持符合条件的城镇居民保障其基本居住需求,改善其居住条件。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住房保障——博罗县	979.01	979.01	979.01	0.00	0.00	0.00	0.00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县(区)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	2200.00	2200.00	2200.00	0.00	0.00	0.00	0.00	为各县区财政的城市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等各类保障性住房支出资金作出支持,解决城市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满足其最基本住宿要求。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惠州市博罗县城老旧小区项目(博罗县城富华花园等23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225.00	2225.00	2225.00	0.00	0.00	0.00	0.00	博罗县城富华花园等23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促进全省范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顺利推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补缴 2022 年 1-8 月机关养老 /职业年金缴费	462. 46	462. 46	462. 46	0. 00	0. 00	0. 00	0. 00	完成养老和职业年金的缴交。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9865.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29.19 万元，增长 468.21%，主要原因是增加老旧小区改造 1307.00 万元，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69.80 万元，租赁住房保障资金 979.01 万元，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 2200.00 万元，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惠州市博罗县城老旧小区项目（博罗县城富华花园等 23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2225.00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801.40 万元，补缴 2022 年 1-8 月养老及职业年金 462.46 万元；支出预算 9865.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29.19 万元，增长 468.21%，主要原因是增加老旧小区改造 1307.00 万元，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69.80 万元，租赁住房保障资金 979.01 万元，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 2200.00 万元，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惠州市博罗县城老旧小区项目（博罗县城富华花园等 23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2225.00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801.40 万元，补缴 2022 年 1-8 月养老及职业年金 462.46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2.5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

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76.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02 万元，下降 8.55%，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4627.20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9797.16 平方米，车辆 1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00 万

元，主要是今年未拟购置固定资产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